

碩士班新生自願放棄入學資格切結書

本人 _____ 自願放棄 108 學年度逢甲大學碩士班考試入學
招生考試 _____ 學系(系、所、學位學程) 之
入學資格，特此聲明。

學生姓名： _____ (簽章)

學 號： 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註：此聯將回覆給學生收執請註明寄送方式：

- 1. E_mail 帳號： _____。
- 2. 傳真方式請填傳真機號碼：(_____) _____。
- 3. 郵寄方式請付掛號回郵信封，貼足郵票並於回郵信封上書寫收件人姓名及地址。

註：逢甲大學為辦理研究生自願放棄入學資格程序單之目的，本申請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，將僅存放於校內，作為研究生自願放棄入學資格程序單管理與聯繫之用，學校將保留本申請表一年，期滿後即依規定銷毀。您得以申請書之聯絡方式行使查閱、更正等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的當事人權利。如您提供的資料不完整或不確實，將無法完成本次研究生自願放棄入學資格程序單申請。聯絡方式：逢甲大學註冊課務組劉春蕊小姐，台中市西屯區文華路 100 號，電話(04)24517250 分機 2122, email: cjliu@fcuoa.fcu.edu.tw。

研究生新生自願放棄入學資格切結書簽收聯

茲收到 姓名 _____ 自願放棄 108 學年度逢甲大學碩士班考試入學資格。
學號 _____

承辦人：

簽收日期：